

证券代码：833573

证券简称：蓝源传媒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四川蓝源广告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报告的
专项说明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四川蓝源广告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委托，对公司 2020 年财务报告审计后出具了大华审字[2021]0015248 号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一、审计报告中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段落内容为：

(一) 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

(1) 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的真实性

如财务报表附注六、注释 2. 应收账款和注释 11. 应付账款所述，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37,763,683.17 元，应付账款账面余额为 24,892,234.46 元。在对 2018 年度广告代理业务收入审计中，虽然我们实施了相关的审计程序，但仍未能消除我们对营业收入确认的疑虑。我们无法确定部分广告业务的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财务报表项目是否需调整及调整的金额。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部分往来款项均未开具增值税发票以及商业结算。

我们未能就部分广告业务的应收账款、应付账款以及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可收回金额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因而无法确定是否有必要对这些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金额进行调整，也无法确定应收账款、应付账款应调整的金额。

(2) 预付款项、其他应收款的真实性与商业合理性

如财务报表附注六、注释 3. 预付款项和注释 4. 其他应收款所述，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蓝源传媒公司预付的 17,179,338.35 元资源采购款仍未执行。

我们未能对该预付款项的商业理由和商业实质，以及收回的可行性等方面获取满意的审计证据，未能确定是否有必要对上述预付款项余额作出调整以及减值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蓝源传媒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二）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三、（二）所述，蓝源传媒公司 2020 年度发生净亏损 49,465,904.97 元，且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蓝源传媒公司流动负债高于资产总额 33,054,552.60 元。这些事项或情况，连同财务报表附注十三所示的其他事项，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蓝源传媒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公司董事会对该事项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基于谨慎性原则，对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实际的财务状况。审计意见涉及事项不属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4 号》中规定的明显违反会计准则、制度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规定的情形，对公司 2020 年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影响。

针对审计报告保留意见事项，公司将继续优化公司管理制度，提升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加强销售队伍建设，完善销售渠道，加大对新市场和新客户的开发力度，在原有产品线基础上，根据市场反馈优化、调整产品销售思路；公司将合理缩减开支，降低运营成本，使得成本控制在更合理的范围。

三、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本着严格、谨慎的原则，对上述事项出具的保留意见表示理解，报告符合《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

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该报告客观、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对公司本报告期的影响，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将根据事态发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将组织公司及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尽早消除保留意见中涉及的事项，积极维护广大投资者和公司的利益。

特此公告。

四川蓝源广告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30 日